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改未完成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由于国务院国资委对本公司大股东股权转让的批复有效期届满, 公司股权转让存在不确定性; 另外公司有关重组仍在进行中, 尚未完成, 故公司 在未来一定时间是否能披露股改方案存在不确定性,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

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共计22家,由于国务院国资委对本公司大股东股权转 让的批复有效期届满,公司股权转让存在不确定性;公司有关重组仍在进行中, 尚未完成。目前,公司全部非流通股股东均未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股改动议。

二、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

本公司已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股改保荐机构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

由于本公司股改将与有关重组结合进行,公司董事会正就有关重组工作积极 与有关债权人进行沟通,争取在今年内完成有关重组的同时进行股改。

四、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

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,按照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 革管理办法》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。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。

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《刑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 管理办法》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、内幕交易等的罚则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十月八日